

附件

咸阳高新区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 (街道)	污染源 名称	污染源 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SX(陕西)-20-129	2019/3/30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陕西天成航空材料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科三路	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尚在厂房建设阶段，检查企业存在在无任何处理措施情况下对建筑构件进行喷漆情况。	含 VOCs 物料的生产、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立案处罚。	2019/4/28
SX(陕西)-20-130	2019/3/27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陕西移山压缩机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汉仓路南段	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	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企业喷漆房未使用，企业存在以下问题：企业设备经喷漆后自然晾干，晾干过程在车间内进行，企业称使用水性漆因此无需在密闭空间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企业实际水性漆，油性漆均有使用。	含 VOCs 物料的生产、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立案处罚。	2019/4/28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 (街道)	污染源 名称	污染源 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SX(陕西)-20-131	2019/3/25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陕西新精特钢研精密合金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昌路中段	未安装治污设施	现场检查时企业冷轧工段在生产，存在以下问题：1. 企业共建有3套真空冶炼炉，其中一台真空泵抽出的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但未建设排气筒，废气无组织排放；另两台冶炼炉废气经真空泵抽出后一台经排气筒经外墙伸出后排放，一台接入地面桶内排放，未安装废气处理设施，（企业编制现状环评，未对该部分废气进行评估）；2. 企业在当地涉气企业名单内，企业未编制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3. 企业冷轧工段废气排气筒及真空冶炼炉排气筒设置不规范。	按要求安装治污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法立案处罚。	2019/4/28
SX(陕西)-20-132	2019/3/25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陕西百皓弹簧机械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昌路中段	未落实VOCs整治要求	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企业因负责人不在公司无法提供环保相关资料及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企业建有弹簧浸漆及烘干工段，未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设施。	含VOCs物料的生产、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立案处罚。	2019/4/28
SX(陕西)-20-133	2019/3/25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咸阳西秦橡胶工业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工序技术产业开发区胭脂路西段	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	现场检查时企业开练机在产，企业配套建有水喷淋+低温等离子装置，现场检查时废气处理设施未开启（现场拍摄视频），企业应急预案编制粗糙，措施可操作性差。	依法立案查处，保持治污设施正常使用。	2019/4/28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 (街道)	污染源 名称	污染源 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SX(陕西)-20-134	2019/3/24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西安市豪格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咸阳市秦都区咸兴大道南 16 号院内	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	现场检查时企业熔融挤出工段正在生产，配套建设的光氧催化装置引风机未开启，废气无组织排放。	依法立案查处，保持治污设施正常使用。	2019/4/28
SX(陕西)-20-135	2019/3/23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咸阳康隆实业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工序技术产业开发区胭脂路西段	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	现场检查时企业包封材料生产线及酚醛环氧树脂生产线均在产，企业存在以下问题：1. 企业包封材料生产线熔融挤出工段未安装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环评中未提及该工段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2. 企业环氧树脂车间共有投料及冷凝过程不凝气两股气体，现场检查时企业反应釜正在反应，废气处理设施引风机未开启（现场录制视频）；3. 树脂车间废气管道设有旁路，可不经处理设施直接排放；4. 树脂车间废气排污口设置不规范，管道从厂房外墙伸出，高度不足 15 米，未开设采样口。	依法立案查处，保持治污设施正常使用。	2019/4/28
SX(陕西)-20-136	2019/3/23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咸阳大自然工贸有限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留渭路以东	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	现场检查时企业切割，铣孔，组装工段在产，注胶工段未生产，企业环评中无注胶工段，企业擅自增加该工段，胶水中挥发性有机物含量<100mg/kg，该工段未安装废气处理设施。	含 VOCs 物料的生产、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立案处罚。	2019/4/28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 (街道)	污染源 名称	污染源 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SX(陕西)-20-137	2019/3/23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陕西迈纬 尔胶管有 限公司	咸阳市秦 都区高新 技术产业 开发区永 昌路中段	未 安 装 治 污 设施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企业现场未能提供环评报告，企业存在以下问题： 1. 企业共建有四台挤出装置，其中两台挤出装置（存在使用迹象）未安装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2. 芯棒破碎工段未安装除尘设施，设备上积尘较厚；3. 企业一厂一策应急预案编制粗糙，减排执行表中减排措施为煤场加强洒水喷淋，运煤及煤粉车辆加强冲洗等，企业实际使用燃气锅炉，不涉及煤炭使用及运输等问题。	按要求安装治污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法立案处罚。	2019/4/28
SX(陕西)-20-138	2019/3/21	咸阳市	咸阳高新区	渭滨街道	咸阳克莱 鲍耐火材 料有限公 司	咸阳市秦 都区高新 技术产业 开发区步 长路	排 污 口 不 规 范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企业未编制一厂一策应急管控方案，现场电源柜均处于开启状态，具备生产能力，企业球磨车间存在大量积尘，卸料口未安装除尘设施，废气经收集后排放，两台破碎机排气筒从外墙伸出，排污口高度不满足规范化设置要求，同时未开设采样口。	进一步调查核实，符合立案条件的，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条立案处罚，同时责令限期依法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口。	2019/4/28